

##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转增比例：**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资本公积金按照每 10 股转增 3.2 股的比例向除控股股东阳泉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阳煤集团”）外的公司其他股东转增股本。（本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实际增加 288930886 股，实际增加比例为 19.68%）

●**股权登记日：**2015 年 7 月 8 日

●**除权日：**2015 年 7 月 9 日（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除权参考价格=前收盘价格/(1+19.68%)）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2015 年 7 月 10 日

### 一、通过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9 日与 2015 年 5 月 28 日分别召开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与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阳泉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 2014 年度盈利补偿方案的议案》。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15-024 号）与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5-048 号）分别于 2015 年 4 月 10 日与 2015 年 5 月 29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 二、转增股本方案

1、**发放年度：**2014 年度

2、**发放范围：**截至 2015 年 7 月 8 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

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除阳煤集团外的公司其他股东。

**3、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司以除阳煤集团外其他股东的持股量 902,909,020 股为基础，按照每 10 股转增 3.2 股的比例以本公司资本公积向除阳煤集团外的其他股东转增股本。定向转增完成后，本公司的股份总数将由 1,467,856,020 股增至 1,756,786,906 股，除阳煤集团之外其他股东的持股量将由 902,909,020 股增至 1,191,839,906 股。

### 三、相关日期

- 1、股权登记日：2015 年 7 月 8 日
- 2、除权日：2015 年 7 月 9 日
- 3、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2015 年 7 月 10 日

### 四、转增对象

截至 2015 年 7 月 8 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除阳煤集团外的公司其他股东。

### 五、转增实施办法

本次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将按照中登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由中登上海分公司通过计算机网络根据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股东的持股数，按每 10 股转增 3.2 股的比例直接计入除阳煤集团外公司其他股东账户。

###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送股	转增	合计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565,247,000	-	96,000	96,000	565,343,0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902,609,020	-	288,834,886	288,834,886	1,191,443,906

合计	1,467,856,020	-	288,930,886	288,930,886	1,756,786,906
----	---------------	---	-------------	-------------	---------------

### 七、按新股本摊薄计算的每股收益

实施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后，按新股本总数 1,756,786,906 股摊薄计算的 2014 年度每股收益为-0.0173 元。

### 八、有关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地址：山西省太原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科技街 18 号阳煤大厦 1404 室

联系电话：0351-7255820      传真：0351-7255820      邮编：030006

联系人：杨印生

特此公告。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二日

### ● 报备文件

- 1、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转增股本上市申请表